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我单位为大兴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北京市大兴区园林服务中心下属事业单位，下设5个科室，分别为综合办公组、财务管理组、公园管理组、安全管理组、综合协调组。

单位职责：统一管理兴旺公园、黄村公园、街心公园，上泽公园及永兴河公园的设施管理养护及公园绿地绿化美化工作；组织管理公园游览；提供其他相关社会服务。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2741.83万元，比上年减少157.07万元，下降5.42%。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741.83万元，比上年减少157.07万元，下降5.42%。

1.财政拨款收入2741.83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31.62万元，占收入合计的48.5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10.21万元，占收入合计的51.4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3.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4.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6.其他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 图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741.83万元，比上年减少157.07万元，下降5.42%，其中：基本支出789.93万元，占支出合计的28.81%；项目支出1951.9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71.1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

## 图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741.83万元，比上年减少157.07万元，下降5.42%。主要原因：减少了黄村公园子站周边精细化养护项目、自备井安装远程计量传输设备设施项目、黄村公园水环境治理费项目。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31.6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6.22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3.15%； 卫生健康支出60.63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2.21%；节能环保支出39.34万元，占本年财政支出1.44%；城乡社区支出1005.24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36.66%；农林水支出140.19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5.1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79.30万元，2024年度决算86.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73%。

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下同）2024年度年初预算79.30万元，2024年度决算86.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73%。主要原因：调整社保基数。

2、“卫生健康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59.29万元，2024年度决算60.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26%。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59.29万元，2024年度决算60.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26%。主要原因：调整社保基数。

3、“节能环保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0万元，2024年度决算39.34万元。其中：

“污染防治”（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0万元，2024年度决算39.34万元。主要原因：2024年中增加环保局站点精细化项目。

4、“城乡社区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1049.76万元，2024年度决算1005.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76%。其中：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103.72万元，2024年度决算103.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2%。主要原因：保安经费减少。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946.04万元，2024年度决算90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31%。主要原因：临时辅助用工减少，业务车运维费减少。

5、“农林水支出”(类)2024年度年初预算140.19万元，2024年度决算140.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林业和草原”（款）2024年度年初预算140.19万元，2024年度决算140.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原因：无变化。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10.2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城乡社区支出1410.21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51.4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下同）2024年度年初预算1415.36万元，2024年度决算1410.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4%。其中：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下同）2024年度年初预算1415.36万元，2024年度决算1410.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4%。主要原因：实际工作中节省部分开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0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789.93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96.26万元、津贴补贴96.5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4.48万元、职业年金缴费27.2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6.42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4.21万元、住房公积金53.87万元、绩效工资313.4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5.01万元；（2）商品和服务支出68.33万元包括办公费12.59万元、水费0.79万元、电费0.90万元、邮电费1.50万元、取暖费23.49万元差旅费0.77万元、维修（护）费7.20万元、工会经费10.62万元、福利费10.1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2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16万元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4.11万元包括退休费3.90万元、奖励金0.21万元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0.2万元，比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1.8万元减少1.6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0万元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事项；2024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无，2024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

2.公务接待费。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0万元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公务招待事项。2024年度公务接待费无。公务接待0批次，公务接待0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决算数0.20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1.8万元减少1.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公务车购置费，2024年度购置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决算数0.2万元，主要原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加（减少）原因:本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5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3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51.9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47.3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4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47.3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46%。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12月31日，北京市大兴区园林服务中心南区公园管理所共有车辆14台；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0台（套）。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0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补助。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建设方面以外的的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1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污水处理、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1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17.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应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